

证券代码：835476

证券简称：金科资源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12 日上午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476	金科资源	2024年8月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大同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由江海证券承接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三) 审议《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最终以实际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版本为准）。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便于公司更换主办券商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有关的全部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时应出具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具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法人股东代表应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时应出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人股东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当出具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8月12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于洋、朱罗曼，联系方式：16637439359、15939902392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交通、食宿等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